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的通知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以下简称“山西大商院”）是经教育部批准，由山西大学与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合作举办的民办普通本科教育院校。

（晋教发〔2020〕30号）同意

将山西大商院转设为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办学层次为普通本科教育。

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山西工商职院”）是经教育部批准，由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与山西大学合作举办的民办普通本科教育院校。

山西工商职院（晋教发〔2020〕30号）同意

山西工商职院（晋教发〔2020〕30号）同意

山西工商职院（晋教发〔2020〕30号）同意

山西工商职院（晋教发〔2020〕30号）同意

山西工商职院（晋教发〔2020〕30号）同意

山西工商职院（晋教发〔2020〕30号）同意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
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
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
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要主动服务，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主动对接国家和省
需求，着力培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
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希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扶持，加大资源投入，支持学校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山西省教育厅。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高教司、职成司、学生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